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股票代碼 2354)

公司地址：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 66-1 號
電 話：(02)2268-097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 13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5 ~ 16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 75
	(一) 公司沿革	17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7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 ~ 1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 ~ 32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32 ~ 3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 ~ 54
	(七) 關係人交易	54 ~ 57
	(八) 質押之資產	57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8	
(十二)	其他	58	~ 7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2	~ 73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2	~ 7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3	
	3. 大陸投資資訊	73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73	~ 75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洪 誌 謙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4558 號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鴻準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鴻準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鴻準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鴻準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鴻準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之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九)；合併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鴻準集團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工廠直接出貨、目的地銷貨及發貨倉銷貨收入三類。其中，目的地及發貨倉銷貨收入於送貨至目的地或是銷貨客戶提貨時(移轉產品之控制)始認列收入。鴻準集團主要依交貨目的地公司之簽收單、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報表或其他資訊，以目的地公司收貨記錄或是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做為認列收入之依據。因交貨目的地以及發貨倉遍布全世界許多地區，保管人眾多，各保管人所提供資訊之頻率與報表內容亦有所不同，故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許多人工作業，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或存貨保管實體與帳載數量不一致之情形。由於鴻準集團每日目的地及發貨倉銷貨交易量龐大，且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至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目的地及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及測試鴻準集團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
2.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目的地及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目的地公司收貨記錄、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及確認帳載存貨異動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已執行發函詢證或實地盤點觀察，以及核對帳載庫存數量。另已追查回函或盤點觀察與帳載不符之原因，並對集團編製之調節項目執行測試，確認重大之差異已適當調整入帳。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

附註六(七)，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3,043,636 仟元及新台幣 138,194 仟元。

鴻準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 3C 電子產品，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生命週期短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鴻準集團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

由於鴻準集團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辨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及其評價時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鴻準集團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符合所適用之會計原則。
2.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確認存貨項目於報表中歸屬於正確之貨齡區間。
3. 就過時陳舊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進而評估決定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鴻準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鴻準集團或停止

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鴻準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鴻準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鴻準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鴻準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鴻準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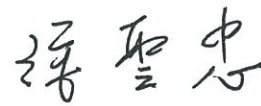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鴻準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會計師

吳漢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7 日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2,191,701	33	\$ 59,389,534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567,640	-	1,446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17,663,897	11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6,504,913	11	16,860,595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5,634,864	10	35,990,057	17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六)及七	1,070,706	1	1,388,872	1
130X	存貨	六(七)	2,905,442	2	4,013,323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八)	484,697	-	20,746,102	9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07,023,860</u>	<u>68</u>	<u>138,389,929</u>	<u>64</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23,085,238	15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四)	-	-	61,861,247	29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5,367,399	3	-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十二(四)				
			-	-	4,571,100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九)	8,713,290	6	563,53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及七	7,404,149	5	7,444,897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970,020	1	793,958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	1,944,619	1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563,501	-	569,660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三)	1,258,489	1	1,270,10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9,306,705</u>	<u>32</u>	<u>77,074,498</u>	<u>36</u>
1XXX	資產總計		<u>\$ 156,330,565</u>	<u>100</u>	<u>\$ 215,464,427</u>	<u>100</u>

(續次頁)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	\$	13,877,029	9	\$	23,298,389	1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融負債—流動			39,992	-		47,417	-
2170	應付帳款			8,169,183	5		6,219,942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8,381,701	12		35,226,222	1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五)及七		13,768,085	9		13,807,252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462,978	1		1,403,43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十二(五)		321,542	-		150,72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6,020,510</u>	<u>36</u>		<u>80,153,382</u>	<u>37</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610,672	-		561,390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9,449	-		154,72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20,121</u>	<u>-</u>		<u>716,112</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56,740,631</u>	<u>36</u>		<u>80,869,494</u>	<u>3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14,144,852	9		14,144,852	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7,767,553	5		7,768,067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11,103,487	7		10,106,948	5
3350	未分配盈餘			66,542,261	43		63,516,070	2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	(46,492)	-		38,983,202	18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99,511,661</u>	<u>64</u>		<u>134,519,139</u>	<u>62</u>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一)		78,273	-		75,794	-
3XXX	權益總計			<u>99,589,934</u>	<u>64</u>		<u>134,594,933</u>	<u>62</u>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56,330,565</u>	<u>100</u>	\$	<u>215,464,427</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誌謙



經理人：李翰明



會計主管：藍瑗文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金	年 額	度 %	106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142,057,432	100	\$	147,815,61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二十五) 及七	(128,564,689)	(91)	(133,556,310)	(90)
5900 營業毛利			13,492,743	9		14,259,307	1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72,972)	-	(579,901)	(1)	
6200 管理費用		(2,455,196)	(2)	(1,679,864)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58,191)	(1)	(1,473,400)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886,359)	(3)	(3,733,165)	(3)
6900 營業利益			8,606,384	6		10,526,142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3,196,930	2		2,143,91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194,392	-	(782,191)	(1)	
7050 財務成本		(545,878)	-	(268,23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九)	(119,377)	-	(173,40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26,067	2		920,086	-		
7900 稅前淨利			11,332,451	8		11,446,228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2,181,604)	(2)	(1,477,893)	(1)
8200 本期淨利		\$	9,150,847	6	\$	9,968,335	6		

(續次頁)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	93)	-	(\$	11,866)	-	
8316	六(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9,037,972)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69	-	-	2,017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9,037,196)	(27)	(9,84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六(二十)(二十一)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569	-	-	(4,167,472)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27,458,262	-	1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569	-	-	23,290,790	-	1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879,780)	(21)	\$	33,249,276	22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	9,146,659	6	\$	9,965,386	6	
8620		4,188	-	-	2,949	-	-	
		\$	9,150,847	6	\$	9,968,335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	29,882,259)	(21)	\$	33,247,393	22
8720		2,479	-	-	1,883	-	-	
		(\$	29,879,780)	(21)	\$	33,249,276	22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750		\$	6.47	-	\$	7.05	-	
9850		\$	6.41	-	\$	7.01	-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誌謙



經理人：李翰明



會計主管：藍瑗文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歸屬於母		公司		業		主		之		權	
	股本	公積金	盈餘	其他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未實現外幣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非控制權益	總額	總額	總額
106年1月1日餘額	\$ 14,144,852	\$ 7,793,643	\$ 9,034,837	\$ 60,007,688	\$ 1,580,117	\$ -	\$ 14,111,229	\$ 106,672,366	\$ 73,911	\$ 106,746,277		
本期淨利	-	-	-	9,965,386	-	-	-	9,965,386	2,949	9,968,3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9,849)	(4,166,406)	-	27,458,262	23,282,007	(1,066)	23,280,9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9,955,537	(4,166,406)	-	27,458,262	33,247,393	1,883	33,249,276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72,111	(1,072,111)	-	-	-	-	-	-		
現金股利	-	-	-	(5,375,044)	-	-	-	(5,375,044)	-	(5,375,0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5,576)	-	-	-	-	-	(25,576)	-	(25,57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4,144,852	\$ 7,768,067	\$ 10,106,948	\$ 63,516,070	\$ 2,586,289	\$ -	\$ 41,569,491	\$ 134,519,139	\$ 75,794	\$ 134,594,933		
107年												
107年1月1日餘額	\$ 14,144,852	\$ 7,768,067	\$ 10,106,948	\$ 63,516,070	\$ 2,586,289	\$ -	\$ 41,569,491	\$ 134,519,139	\$ 75,794	\$ 134,594,93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16,843)	-	-	(41,569,491)	(16,843)	-	(16,843)		
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4,144,852	7,768,067	10,106,948	63,499,227	(2,586,289)	-	41,569,491	134,502,296	75,794	134,578,090		
本期淨利	-	-	-	9,146,659	-	-	-	9,146,659	4,188	9,150,8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776	8,278	(39,037,972)	-	(39,038,918)	(1,709)	(39,030,6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9,147,435	8,278	(39,037,972)	-	(29,882,259)	2,479	(29,879,780)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96,539	(996,539)	-	-	-	-	-	-		
現金股利	-	-	-	(5,092,147)	-	-	-	(5,092,147)	-	(5,092,14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514)	-	-	-	-	-	(514)	-	(51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15,715)	-	-	-	(15,715)	-	(15,71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4,144,852	\$ 7,767,553	\$ 11,103,487	\$ 66,542,261	\$ 2,578,011	\$ -	\$ 2,531,519	\$ 99,511,661	\$ 78,273	\$ 99,589,93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志謙



經理人：李翰明

會計主管：藍凌文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332,451	\$ 11,446,22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二十五) 1,894,552	2,300,949
各項攤提	六(二十五) 21,513	22,194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十二(二) (5,68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未實現淨損(益)	六(二) (573,619)	527,6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淨額	六(二十四) (284,224)	29,588
利息費用	545,876	268,237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2,052,109)	(1,535,779)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394,419)	(36,3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九) 119,377	173,4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淨額	1,288,810	(7,891,30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132,231	(22,746,231)
其他應收款	246,152	(156,617)
存貨	1,598,329	(615,493)
其他流動資產	(115,173)	(45,65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29	(21,7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906,236	(404,38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857,559)	23,611,535
其他應付款	(5,854,454)	5,203,866
其他流動負債	147,781	21,892
其他非流動負債	(44,497)	32,68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062,798	10,184,661
支付所得稅	(2,312,860)	(1,830,1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749,938</u>	<u>8,354,545</u>

(續次頁)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淨減少	\$ 2,510,941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淨增加	(911,741)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九) (8,034,291)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價款	六(三) 290,985	-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四) -	(4,571,1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1,956,856)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 (1,916,428)	(1,442,068)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三十) 541,661	297,837
應收付代採購原料款項淨額減少(增加)	(337,968)	502,095
收取之利息	2,033,139	1,512,607
收取之股利	394,419	36,331
事業合併現金淨取得數	六(二十九) 1,032,43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96,850)	(5,621,1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利息支付數	(596,552)	(255,604)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9,487,826)	15,573,657
發放現金股利	(5,092,147)	(5,375,04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5,176,525)	9,943,00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數	625,604	(2,311,63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197,833)	10,364,76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389,534	49,024,76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191,701	\$ 59,389,53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誌謙



經理人：李翰明



會計主管：藍瑗文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原名華升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79年4月26日，於民國93年3月1日合併原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機殼、散熱模組及消費性電子產品製造、加工及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8年3月27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主要影響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 及 3. 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 (1)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15」)時，選擇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
- (2) 客戶合約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表達
當銷貨交易含有變動對價時，企業認列之收入金額應為其預期有權收取的對價，收入認列之金額不包含企業預期要退款的部份。企業應認列退款負債及一項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上該項資產應和退款負債分別表達。
- (3) 估計銷貨折讓依 IFRS15 規定認列之退款負債，於過去報導期間表達為應收帳款-備抵銷貨折讓，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64,929。
- (4) 有關初次適用 IFRS15 之其他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說明。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影響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884,333 及 \$1,308,751，調減其他非流動資產 \$575,582。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該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

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將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12 月31日	106年12 月31日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XCONN PRECISION COMPONENTS HOLDING CO., LTD.	轉投資大陸、香港及美洲等地區事業之控股公司。其轉投資之事業係以生產、製造、銷售及研發電腦散熱器及電腦零組件為主要業務。	100	10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Q-RUN HOLDINGS LTD.	轉投資大陸、香港、新加坡及美洲等地區事業之控股公司。其轉投資之事業係以生產、製造、銷售及研發鋁鎂合金機殼及電腦零組件為主要業務。	100	10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國內投資業務。	100	100	
FOXCONN PRECISION COMPONENTS HOLDING CO., LTD.	ATKINSON HOLDINGS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Q-RUN HOLDINGS LTD.	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Q-RUN HOLDINGS LTD.	WORLD TRADE TRADING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Q-RUN HOLDINGS LTD.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Q-RUN HOLDINGS LTD.	FTC TECHNOLOGY INC.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12 月31日	106年12 月31日	
Q-RUN HOLDINGS LTD.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從事銷售、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ATKINSON HOLDINGS LTD.	KENNY INTERNATIONAL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ATKINSON HOLDINGS LTD.	DOUBLE WEALTH PROFITS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ATKINSON HOLDINGS LTD.	PRECIOUS STAR INTERNATIONAL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	EASTERN STAR LIMITE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	FOREIGN TECHNOLOGY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	TOPFRY INDUSTRIAL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	GOLD GLORY INTERNATIONAL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	NEW GLORY HOLDINGS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FTP TECHNOLOGY INC.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KENNY INTERNATIONAL LTD.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加工電機板及相關零組件；光電、電腦線纜之產銷業務。	100	100	
DOUBLE WEALTH PROFITS LTD.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零件(電腦散熱器)之產銷業務。	100	100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富豫科技(南陽)有限公司	生產LED燈具、LED顯示屏；經營智能燈杆及其它LED相關產品。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12 月31日	106年12 月31日	
富准精密工業 (深圳)有限公司	全億大科技 (佛山)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零件(電 腦散熱器)之產銷業 務。	65	-	註
EASTERN STAR LIMITED	鴻富晉精密工業 (太原)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之零件及 其附件及電腦機殼及 其相關金屬沖壓件之 產銷業務。	87.63	87.63	
EASTERN STAR LIMITED	富准精密電子 (鶴壁)有限公司	新型合金材料、精密 器具、新型電子元器 件，便攜式計算機及 上述產品的零配件。	100	100	
PRECIOUS STAR INTERNATIONAL LTD.	鴻富晉精密工業 (太原)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之零件及 其附件及電腦機殼及 其相關金屬沖壓件之 產銷業務。	12.37	12.37	
鴻富晉精密工業 (太原)有限公司	青島海源合金新 材料有限公司	鋁合金型材、軌道車 輛配件、汽車配件和 電子配件的研發、生 產和銷售，結構性金 屬制品、金屬包裝容 器的制造(不含貴金 屬、不含電鍍)和銷 售。	70	70	
鴻富晉精密工業 (太原)有限公司	富準精密工業 (瀋陽)有限公司	汽車零部件製造、銷 售汽車、電子相關鋁 合金零部件製造、銷 售。	100	100	
TOPFRY INDUSTRIAL LTD.	富輝鋼工業 (深圳)有限公司	電腦機箱組件-電子 元器及電力電子元器 件之產銷業務。	100	100	
GOLD GLORY INTERNATIONAL LTD.	富鈺精密組件 (昆山)有限公司	插頭及插座、電壓未 超過1千伏特者、其 他載波電流線路系統 用器之產銷業務。	100	100	
富鈺精密組件 (昆山)有限公司	全億大科技 (佛山)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零件(電 腦散熱器)之產銷業 務。	35	-	註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12 月31日	106年12 月31日	
NEW GLORY HOLDINGS LIMITED	煙臺富准精密 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機箱組件-電子 元器及電力電子元器 件之產銷業務。	100	100	
NEW GLORY HOLDINGS LIMITED	南寧富寧精密 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零件(電 腦散熱器)之產銷業 務。	100	100	

- 註：本公司透過子公司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及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於民國107年度取得全億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之股權，並自股權移轉基準日起編入合併報表。請詳附註六(二十九)之說明。
-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外幣換算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

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時，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

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

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房屋及建築為3~55年、機器設備為1~10年、其他設備為1~10年。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8~55年。

(十八) 無形資產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

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五)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

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八)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九)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主要產銷消費性電子產業之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銷貨交易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三十)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一)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二)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判定對客戶承諾之性質究係由其本身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主理人)，或係為另一方安排提供該等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當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主理人，就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收入。若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並未控制該等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係為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作安排，就此安排有權取得之任何收

費或佣金認列為收入。

本集團依據下列指標判定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

- (1)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2)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或於控制移轉後承擔存貨風險。
- (3)對特定商品或勞務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2.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經判斷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六(七)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24	\$ 36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6,647,344	38,533,253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5,412,133	20,810,915
附買回債券	132,000	45,000
	<u>\$ 52,191,701</u>	<u>\$ 59,389,53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有關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定期存款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者，業已分別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567,640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 \$ 766,548(包括未實現評價利益分別為 \$ 573,619)。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工具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衍生工具	合約金額		契約期間
	(名目本金)(仟元)		
流動項目			
換匯換利合約	TWD (sell)	1,900,275	107/3~108/3
	USD (buy)	65,000	
	TWD (sell)	2,186,925	107/4~108/4
	USD (buy)	75,000	
	TWD (sell)	7,078,750	107/12~108/1
	USD (buy)	250,000	
外匯換匯合約	TWD (sell)	4,443,720	107/3~108/3
	USD (buy)	152,000	

(1) 換匯換利合約

本公司簽訂之換匯換利合約，係為滿足資金調度之所需。換匯方面，於期初、期末將兩種貨幣之本金以相同匯率互換，以降低匯率風險。換利方面，採兩幣別間之固定利率交換固定利率，以降低利率波動風險。

(2) 外匯換匯合約

本公司簽訂之外匯換匯合約，係為滿足資金調度之所需。於期初、期末將兩種貨幣以相同匯率互換，以降低匯率風險。

3. 本集團投資衍生工具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其信用評等均為 A 以上。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 23,085,238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之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4.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出售公允價值為 \$290,985 之權益工具，累積處分損失為 \$15,715。
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失)利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39,037,972)	\$ 27,458,262
累積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15,715	\$ -

上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失)利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主要係認列 SHARP CORPORATION 之公允價值變動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金額分別為損失 \$37,227,088 及利益 \$25,258,260。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保本保收益理財商品		\$ 17,136,611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527,286
		\$ 17,663,897
非流動項目：		
金融債券-信託基金		\$ 5,367,399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請詳附註(六)二十三說明。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與銀行簽訂保本保收益理財商品合約，收益區間介於 3.50%~4.55%。
2. 本集團分別於民國 107 年 3 月及 106 年 12 月認購「粵財信託·鵬運天華集合資金信託計劃」之一般信託基金計人民幣 500,000 仟元及人民幣 1,000,000 仟元，該信託計劃主要用於投資「廣州廣銀南粵智能科技產業投資合夥企業」，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與上開信託計劃相關之重要權利及義務如下：

- (1) 信託計劃存續期間分配之投資收益(涉及投資本金之收回)，優先分配予優先受益人，剩餘投資收益方分配予一般受益人；
 - (2) 本集團為一般受益人，受益權僅次於優先受益人。
 - (3)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依投資合約收回 \$1,397,100。
3. 本集團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本集團投資之對象之信用品質良好。

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八及十二(四)說明。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40,383	\$ 10,093
應收帳款	<u>16,470,930</u>	<u>16,915,431</u>
	16,511,313	16,925,524
減：備抵損失	(6,400)	-
減：銷貨折讓	<u>-</u>	<u>(64,929)</u>
	<u>\$ 16,504,913</u>	<u>\$ 16,860,595</u>

1.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2.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3. 本集團之估計銷貨折讓依 IFRS15 規定重分類退款負債(表列「其他流動負債」)，請詳附註十二(五)說明。

(六) 其他應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代採購款	\$ 431,926	\$ 901,649
應收利息	71,207	52,237
應收出售設備款	47,250	2,254
其他	<u>520,323</u>	<u>432,732</u>
	<u>\$ 1,070,706</u>	<u>\$ 1,388,872</u>

上開其他項主要係代關係人墊付之水電及動力費。

(七) 存貨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原料	\$ 782,637	\$ 1,165,118
在製品	791,105	353,549
製成品	<u>1,469,894</u>	<u>2,634,410</u>
	3,043,636	4,153,077
減：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u>(138,194)</u>	<u>(139,754)</u>
	<u>\$ 2,905,442</u>	<u>\$ 4,013,323</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8,891,992	\$ 134,049,286
評價損失(利益)	18,760	(85,005)
出售廢料收入	<u>(346,063)</u>	<u>(407,971)</u>
	<u>\$ 128,564,689</u>	<u>\$ 133,556,310</u>

民國 106 年度因出售部分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存貨，故使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金額減少。

(八) 其他流動資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預付款項	\$ 309,023	\$ 73,483
留抵稅額	135,172	100,248
保本保收益理財商品	-	13,775,019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6,766,549
其他	40,502	30,803
	<u>\$ 484,697</u>	<u>\$ 20,746,102</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與銀行簽訂保本保收益理財商品合約，收益區間介於 3.7%~4.8%。
2. 本集團將保本保收益理財商品及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按 IFRS9 分類規定重分類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四)。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被投資公司</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IDG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 5,906,110	\$ -
FE HOLDINGS USA, INC	2,397,867	-
三創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286,222	303,283
FSK HOLDINGS LIMITED	111,311	248,712
河南中富康數顯有限公司	11,780	11,539
	<u>\$ 8,713,290</u>	<u>\$ 563,534</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港幣 1 元之價格認購香港上市公司 IDG 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共 1,485,000 仟股，投資金額為 \$5,572,590 (港幣 1,485,000 仟元)，持有共計約 24% 之股權。上開投資已於民國 107 年 1 月完成交易。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 107 年度陸續以每股美金 1 元之價格增資 FE HOLDINGS USA, INC，投資金額共計 \$2,461,701 (美金 80,400 仟元)，持有約 33% 之股權。
3. 本集團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119,377)	(\$ 173,4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4,496)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63,873)</u>	<u>(\$ 173,400)</u>

4. 本集團投資 IDG 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係有公開市場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為 \$6,696,088。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51,850	\$ 7,698,313	\$ 24,473,429	\$ 4,816,001	\$ 517,819	\$ 37,557,412
累計折舊	-	(4,752,068)	(21,188,157)	(4,172,290)	-	(30,112,515)
	<u>\$ 51,850</u>	<u>\$ 2,946,245</u>	<u>\$ 3,285,272</u>	<u>\$ 643,711</u>	<u>\$ 517,819</u>	<u>\$ 7,444,897</u>
107年						
1月1日	\$ 51,850	\$ 2,946,245	\$ 3,285,272	\$ 643,711	\$ 517,819	\$ 7,444,897
增添	-	247,493	508,305	474,415	792,310	2,022,523
重分類	-	475,119	166,098	1,788	(643,005)	-
轉出	-	(278,998)	-	-	-	(278,998)
處分及報廢	-	(11,611)	(281,719)	(9,103)	-	(302,433)
企業合併取得	-	336,261	72,630	66,476	-	475,367
折舊費用	-	(425,937)	(1,078,290)	(305,382)	-	(1,809,609)
淨兌換差額	-	(62,425)	(52,461)	(19,130)	(13,582)	(147,598)
12月31日	<u>\$ 51,850</u>	<u>\$ 3,226,147</u>	<u>\$ 2,619,835</u>	<u>\$ 852,775</u>	<u>\$ 653,542</u>	<u>\$ 7,404,149</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51,850	\$ 8,398,456	\$ 22,794,113	\$ 4,940,438	\$ 653,542	\$ 36,838,399
累計折舊	-	(5,172,309)	(20,174,278)	(4,087,663)	-	(29,434,250)
	<u>\$ 51,850</u>	<u>\$ 3,226,147</u>	<u>\$ 2,619,835</u>	<u>\$ 852,775</u>	<u>\$ 653,542</u>	<u>\$ 7,404,149</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51,850	\$ 8,010,112	\$ 22,994,397	\$ 4,858,499	\$ 375,314	\$ 36,290,172
累計折舊	-	(4,714,096)	(18,361,231)	(4,064,076)	-	(27,139,403)
	<u>\$ 51,850</u>	<u>\$ 3,296,016</u>	<u>\$ 4,633,166</u>	<u>\$ 794,423</u>	<u>\$ 375,314</u>	<u>\$ 9,150,769</u>
106年						
1月1日	\$ 51,850	\$ 3,296,016	\$ 4,633,166	\$ 794,423	\$ 375,314	\$ 9,150,769
增添	-	144,054	479,536	237,511	194,881	1,055,982
重分類	-	27,877	10,961	-	(48,935)	(10,097)
轉出	-	(115,692)	-	-	-	(115,692)
處分	-	(42,409)	(187,464)	(13,137)	-	(243,010)
折舊費用	-	(310,082)	(1,562,000)	(361,602)	-	(2,233,684)
淨兌換差額	-	(53,519)	(88,927)	(13,484)	(3,441)	(159,371)
12月31日	<u>\$ 51,850</u>	<u>\$ 2,946,245</u>	<u>\$ 3,285,272</u>	<u>\$ 643,711</u>	<u>\$ 517,819</u>	<u>\$ 7,444,897</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51,850	\$ 7,698,313	\$ 24,473,429	\$ 4,816,001	\$ 517,819	\$ 37,557,412
累計折舊	-	(4,752,068)	(21,188,157)	(4,172,290)	-	(30,112,515)
	<u>\$ 51,850</u>	<u>\$ 2,946,245</u>	<u>\$ 3,285,272</u>	<u>\$ 643,711</u>	<u>\$ 517,819</u>	<u>\$ 7,444,897</u>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95,910	\$ 1,451,442	\$ 1,547,35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753,394)	(753,394)
	<u>\$ 95,910</u>	<u>\$ 698,048</u>	<u>\$ 793,958</u>
<u>107年</u>			
1月1日	\$ 95,910	\$ 698,048	\$ 793,958
轉入	-	278,998	278,998
折舊費用	-	(84,943)	(84,943)
淨兌換差額	-	(17,993)	(17,993)
12月31日	<u>\$ 95,910</u>	<u>\$ 874,110</u>	<u>\$ 970,020</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95,910	\$ 1,855,197	\$ 1,951,10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981,087)	(981,087)
	<u>\$ 95,910</u>	<u>\$ 874,110</u>	<u>\$ 970,020</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95,910	\$ 1,224,688	\$ 1,320,5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66,373)	(566,373)
	<u>\$ 95,910</u>	<u>\$ 658,315</u>	<u>\$ 754,225</u>
<u>106年</u>			
1月1日	\$ 95,910	\$ 658,315	\$ 754,225
轉入	-	115,692	115,692
折舊費用	-	(67,265)	(67,265)
淨兌換差額	-	(8,694)	(8,694)
12月31日	<u>\$ 95,910</u>	<u>\$ 698,048</u>	<u>\$ 793,958</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95,910	\$ 1,451,442	\$ 1,547,35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753,394)	(753,394)
	<u>\$ 95,910</u>	<u>\$ 698,048</u>	<u>\$ 793,958</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33,695	\$ 131,112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84,943</u>	<u>\$ 67,265</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920,639 及 \$1,198,857，係取得市場成交行情資訊以比較法進行評估之評價結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十二) 無形資產

	專利權 及專門技術	商譽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	\$ -	\$ -
累計減損	-	-	-
	<u>\$ -</u>	<u>\$ -</u>	<u>\$ -</u>
<u>107年</u>			
1月1日	\$ -	\$ -	\$ -
企業合併取得數	557,918	1,382,004	1,939,922
淨兌換差額	<u>1,351</u>	<u>3,346</u>	<u>4,697</u>
12月31日	<u>\$ 559,269</u>	<u>\$ 1,385,350</u>	<u>\$ 1,944,619</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559,269	\$ 1,385,350	\$ 1,944,619
累計減損	-	-	-
	<u>\$ 559,269</u>	<u>\$ 1,385,350</u>	<u>\$ 1,944,619</u>

企業合併取得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十三)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代墊款	\$ 589,708	\$ 599,120
長期預付租金	575,582	556,556
預付設備款	37,552	53,453
其他資產-其他	<u>55,647</u>	<u>60,973</u>
	<u>\$ 1,258,489</u>	<u>\$ 1,270,102</u>

上開長期預付租金主要係本集團所簽訂位於中國之土地使用權合約，於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為\$13,825 及\$13,658。

(十四)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3,778,627	0.69%-5.09%	無
其他短期借款	<u>98,402</u>	4.35%	"
	<u>\$ 13,877,029</u>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3,152,114	0.55%~5.0%	無
其他短期借款	146,275	4.35%	"
	<u>\$ 23,298,389</u>		

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簽訂金融資產及負債互抵協議，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該等互抵協議之互抵權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之金融負債淨額
\$ 97,422	\$ 97,422	\$ -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有上開交易。

(十五) 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投資款	\$ 4,144,880	\$ -
應付薪資及績效獎金	2,304,170	2,436,473
應付員工酬勞	1,398,777	1,172,315
應付模具費	1,392,253	1,467,668
應付消耗用品	1,168,506	1,391,007
應付代採購款	700,618	4,156,787
應付設備款	447,938	341,843
其他	2,210,943	2,841,159
	<u>\$ 13,768,085</u>	<u>\$ 13,807,252</u>

上開應付投資款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十六)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劃

-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1,634)	(\$ 55,95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38,843</u>	<u>41,646</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2,791)</u>	<u>(\$ 14,304)</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07年			
1月1日餘額	(\$ 55,950)	\$ 41,646	(\$ 14,304)
當期服務成本	(71)	-	(71)
利息收入	<u>(699)</u>	<u>532</u>	<u>(167)</u>
	<u>(56,720)</u>	<u>42,178</u>	<u>(14,54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1,154	1,154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21)	-	(12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04)	-	(604)
經驗調整	<u>(522)</u>	<u>-</u>	<u>(522)</u>
	<u>(1,247)</u>	<u>1,154</u>	<u>(93)</u>
提撥退休基金	-	1,844	1,844
支付退休金	<u>6,333</u>	<u>(6,333)</u>	<u>-</u>
	<u>6,333</u>	<u>(4,489)</u>	<u>1,844</u>
12月31日餘額	<u>(\$ 51,634)</u>	<u>\$ 38,843</u>	<u>(\$ 12,79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			
1月1日餘額	(\$ 48,357)	\$ 41,711	(6,646)
當期服務成本	(65)	-	(65)
利息收入	(665)	586	(79)
	(49,087)	42,297	(6,79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166)	(16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27)	-	(12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36)	-	(636)
經驗調整	(10,937)	-	(10,937)
	(11,700)	(166)	(11,866)
提撥退休基金	-	1,842	1,842
支付退休金	4,837	(2,327)	2,510
	4,837	(485)	4,352
12月31日餘額	(\$ 55,950)	\$ 41,646	(\$ 14,304)

(註)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折現率	1.125%	1.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 影響	\$ 1,231	(\$ 1,272)	(\$ 1,225)	\$ 1,191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 影響	\$ 1,294	(\$ 1,340)	(\$ 1,288)	\$ 1,25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600。

2. 確定提撥計劃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有關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依員工戶籍之不同提撥 14%~20%，專戶儲蓄於員工獨立帳戶。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88,662 及\$724,536。

(十七)股本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登記之股本總額為\$15,000,000(含認股權憑證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份總額 50,000 仟股)，發行流通在外普通股為 1,414,485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計\$14,144,852。

(十八)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九)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盈餘分配依下列公司章程辦理：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依下列順序辦理：

(1) 彌補虧損；

(2)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3) 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本條第三項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東股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其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5%，股東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少於 10%。

2. 依法令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至該公積累積數等於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及民國 106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96,539	\$ -	\$ 1,072,111	\$ -
現金股利	5,092,147	3.6	5,375,044	3.8
	<u>\$ 6,088,686</u>	<u>\$ 3.6</u>	<u>\$ 6,447,155</u>	<u>\$ 3.8</u>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27 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有關員工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二十)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07年1月1日	\$ -	\$ 41,569,491	(\$ 2,586,289)	\$ 38,983,202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41,569,491	(41,569,491)	-	-
公允價值評價調整	(39,037,972)	-	-	(39,037,97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	52,774	52,774
- 關聯企業	-	-	(44,496)	(44,496)
107年12月31日	<u>\$ 2,531,519</u>	<u>\$ -</u>	<u>(\$ 2,578,011)</u>	<u>(\$ 46,492)</u>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06年1月1日		\$ 14,111,229	\$ 1,580,117	\$ 15,691,346
公允價值評價調整		27,458,262	-	27,458,26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4,166,406)	(4,166,406)
106年12月31日		<u>\$ 41,569,491</u>	<u>(\$ 2,586,289)</u>	<u>\$ 38,983,202</u>

(二十一)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75,794	\$ 73,91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4,188	2,94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709)	(1,066)
期末餘額	<u>\$ 78,273</u>	<u>\$ 75,794</u>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142,057,432</u>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營業收入採地區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四(五)。

(二十三)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315,250	\$ 1,123,194
保本保收益理財商品利息	736,859	412,585
政府補助收入	403,227	75,151
租金收入	172,651	195,869
股利收入	394,419	36,331
其他	174,524	300,784
	<u>\$ 3,196,930</u>	<u>\$ 2,143,914</u>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84,224	(\$ 29,588)
(損失)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713,184)	39,8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766,548	(699,473)
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其他	(143,196)	(93,028)
	<u>\$ 194,392</u>	<u>(\$ 782,191)</u>

(二十五)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10,809,042	\$ 9,779,962
折舊費用	1,894,552	2,300,949
攤銷費用(含長期預付租金		
攤銷數)	21,513	22,194
	<u>\$ 12,725,107</u>	<u>\$ 12,103,105</u>

(二十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薪資費用	\$ 8,377,582	\$ 7,814,813
勞健保費用	383,629	329,189
退休金費用	788,900	724,680
其他用人費用	1,258,931	911,280
	<u>\$ 10,809,042</u>	<u>\$ 9,779,962</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4%~6% 為員工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666,180 及 \$457,835，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分別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 6% 及 4% 估列。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以現金之方式發放計 \$457,835。

4.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所產生之所得稅	\$ 2,176,157	\$ 1,968,99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38,729)	(674,301)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137,428</u>	<u>1,294,69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50,397)	183,195
稅率改變之影響數	<u>94,573</u>	<u>-</u>
所得稅費用	<u>\$ 2,181,604</u>	<u>\$ 1,477,89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及當期所得負債關係：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註)	\$ 3,104,240	\$ 3,007,17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稅影響	(1,365,165)	(1,282,150)
稅率改變之影響數	94,573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386,685	427,17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38,729)	(674,301)
所得稅費用	<u>2,181,604</u>	<u>1,477,893</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4,176)	(183,19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58,729	674,301
企業合併取得數	18,162	-
預付所得稅	(834,132)	(579,554)
淨兌換差額	(17,209)	<u>13,993</u>
當期所得稅負債	<u>\$ 1,462,978</u>	<u>\$ 1,403,438</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					12月31日
	1月1日	企業合併 取得數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淨利	淨兌換 差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評價 損失	\$ 2,674	\$ -	\$ 472	\$ -	\$ -	\$ 3,146
長期股權投資 永久性跌價 損失	13,789	-	2,433	-	-	16,222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折舊 年限差異	523,064	-	(24,232)	-	(10,792)	488,040
員工未休假獎 金費用	17,075	2,073	(4,604)	-	(1,170)	13,374
其他	13,058	-	31,037	869	(2,245)	42,719
	<u>\$569,660</u>	<u>\$ 2,073</u>	<u>\$ 5,106</u>	<u>\$ 869</u>	<u>(\$14,207)</u>	<u>\$563,50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之國 外投資收益	(\$498,864)	\$ -	(\$ 6,278)	\$ -	\$ -	(\$505,142)
未實現兌換利 益	(62,526)	-	62,526	-	-	-
金融工具未實 現評價利益	-	-	(105,530)	-	-	(105,530)
	<u>(\$561,390)</u>	<u>\$ -</u>	<u>(\$49,282)</u>	<u>\$ -</u>	<u>\$ -</u>	<u>(\$610,672)</u>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淨利	淨兌換 差額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評價 損失	\$ 2,674	\$ -	\$ -	\$ -	\$ 2,674
長期股權投資 永久性跌價 損失	13,789	-	-	-	13,789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折舊 年限差異	736,803	(199,675)	-	(14,064)	523,064
員工未休假獎金 費用	16,321	940	-	(186)	17,075
其他	8,820	3,042	2,017	(821)	13,058
	<u>\$ 778,407</u>	<u>(\$ 195,693)</u>	<u>\$ 2,017</u>	<u>(\$ 15,071)</u>	<u>\$ 569,66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之國外 投資收益	(\$ 531,858)	\$ 32,994	\$ -	\$ -	(\$ 498,864)
未實現兌換利益	-	(62,526)	-	-	(62,526)
金融工具未實現 評價利益	(42,030)	42,030	-	-	-
	<u>(\$ 573,888)</u>	<u>\$ 12,498</u>	<u>\$ -</u>	<u>\$ -</u>	<u>(\$ 561,390)</u>

4.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87,657,473 及 \$116,426,043。上述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係本公司評估投資海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處分子公司且不匯回盈餘，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 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八) 每股盈餘

	107年度		
	稅後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146,659	1,414,485	\$ 6.4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146,65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3,14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146,659	1,427,631	\$ 6.41
	106年度		
	稅後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965,386	1,414,485	\$ 7.0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965,38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80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965,386	1,421,292	\$ 7.01

(二十九)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由本集團之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及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以人民幣 989,220 仟元向鴻海集團之子公司 Function Well Limited 購入全億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100%之股權，並以民國 107 年 12 月 1 日為股權移轉基準日。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款尚未支付，表列「其他應付款」。
2. 收購全億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收購對價-現金		\$	4,413,896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1,032,433
應收帳款淨額			866,76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086,593
其他應收款			48,723
存貨			522,446
其他流動資產			170,6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5,367
無形資產			557,91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73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136
短期借款	(98,213)
應付帳款	(1,070,474)
應付帳款-關係人	(979,313)
其他應付款	(1,589,767)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162)
其他流動負債	(25,799)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72)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3,031,892</u>
商譽		\$	<u>1,382,004</u>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案尚在收購價格分攤期間，本集團正委請專家進行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評估。

3. 本集團自民國 107 年 12 月 1 日起合併全億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全億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為 \$185,220 及 \$48,898。若假設全億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 \$143,827,851 及 \$11,812,094。

(三十)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22,523	\$ 1,055,98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41,843	727,92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47,938)	(341,843)
本期支付現金	<u>\$ 1,916,428</u>	<u>\$ 1,442,068</u>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86,657	\$ 213,422
加：期初應收設備款	2,254	86,669
減：期末應收設備款	(47,250)	(2,254)
本期收取現金	\$ 541,661	\$ 297,837

(三十一)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皆為籌資現金流量及其匯率影響數之變動，未有非現金之變動，請參閱合併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Function Well Limited	"
富士康精密電子(太原)有限公司	"
河南中富康數顯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ESON PRECISION IND. CO. LTD及其子公司	"
SHARP CORPORATION及其子公司	"
宏啓勝精密電子(秦皇島)有限公司	"
INNOLUX CORPORATION	"
建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富士邁半導體精密工業(上海)有限公司	"
富鴻網股份有限公司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商品及勞務之銷售：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45,511,832	\$ 59,903,035
其他關係人	107,689	95,252
關聯企業	-	6,115
	\$ 45,619,521	\$ 60,004,402

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價格及授信期間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本集團銷售予上開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客戶銷售價格相近；本集團對於關係人收款期間約為 30-90 天。本集團銷售部份上開關係人原料再購回部份

成品之交易，已依經濟實質消除其原料銷貨。

2. 進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商品及勞務購買：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89,679,113	\$ 91,898,051
其他關係人	<u>4,081,892</u>	<u>2,387,642</u>
	<u>\$ 93,761,005</u>	<u>\$ 94,285,693</u>

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外，其價格及付款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本集團係依時價向上開關係人進貨。本集團對於關係人之付款期間約為30-90天。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15,608,822	\$ 35,985,550
其他關係人	30,740	4,439
關聯企業	<u>-</u>	<u>68</u>
	15,639,562	35,990,057
減：備抵損失	(4,698)	-
小計	<u>15,634,864</u>	<u>35,990,057</u>
其他應收款-代關係人採購款：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431,926	901,649
其他應收款-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u>32,245</u>	<u>2,254</u>
小計	<u>464,171</u>	<u>903,903</u>
合計	<u>\$ 16,099,035</u>	<u>\$ 36,893,960</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發票日後三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呆帳。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17,215,433	\$ 34,621,864
其他關係人	<u>1,166,268</u>	<u>604,358</u>
小計	<u>18,381,701</u>	<u>35,226,222</u>
其他應付款-由關係人代採購款：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287,304	2,935,782
其他應付款-應付投資款：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4,144,880	-
其他應付款-管理服務費：		
其他關係人	87,178	9,882
其他應付款-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u>305,264</u>	<u>136,966</u>
小計	<u>4,824,626</u>	<u>3,082,630</u>
合計	<u>\$ 23,206,327</u>	<u>\$ 38,308,852</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及加工交易，付款條件則比照一般供應商，本公司對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為30~90天。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其他應付款-應付投資款之說明請詳附註七(二)7.(3)。

5. 管理服務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管理服務費用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u>\$ 403,301</u>	<u>\$ 666,556</u>

6. 代採購原料交易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代關係人採購原料交易	\$ 26,887,244	\$ 27,973,506
由關係人代採購原料交易	<u>6,078,169</u>	<u>8,773,670</u>
	<u>\$ 32,965,413</u>	<u>\$ 36,747,176</u>

7. 財產交易

(1) 取得財產交易：

	107年度		106年度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416,275	\$	534,976
其他關係人		-		25,922
	\$	416,275	\$	560,898

(2) 出售財產交易：

	107年度		106年度	
	出售價款	處分利益	出售價款	處分利益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 鴻海公司及子公司	\$ 350,299	\$ 226,989	\$ 214,742	\$ 25,040
其他關係人	-	-	14,752	9,205
	\$ 350,299	\$ 226,989	\$ 229,494	\$ 34,245

(3) 取得子公司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向鴻海公司之子公司 Function Well Limited 取得全億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100% 之股權，請詳附註六(二十九)之說明，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款尚未支付，表列「其他應付款」。

8. 租賃收入

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富士康精密電子(太原)有限公司(富士康太原)於民國 105 年 4 月與本集團協議承租部分太原地區之廠房、辦公室及宿舍，價格由雙方議定，本集團依協議向富士康太原按月收取租金。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因上開營業租賃收取之租金收入分別計 \$92,212 及 \$78,985。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短期員工福利	\$	51,363	\$	22,872
退職後福利		495		514
股份基礎給付		24,818		23,985
	\$	76,676	\$	47,371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3,593	\$ 59,314

2. 營業租賃協議

本集團租用廠房宿舍之營業租賃協議。相關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373,831	\$ 459,69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007,281	1,781,658
超過5年	100,525	-
	<u>\$ 1,481,637</u>	<u>\$ 2,241,353</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值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扣除無形資產總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6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 70% 以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67,640	\$ 1,4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085,238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61,861,2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433,480</u>	<u>113,629,058</u>
	<u>\$ 132,086,358</u>	<u>\$ 175,491,751</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39,992	\$ 47,41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u>54,099,278</u>	<u>78,551,805</u>
	<u>\$ 54,139,270</u>	<u>\$ 78,599,222</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

2. 風險管理政策

(1) 風險種類：

本集團採用全面財務風險之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各種財務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

(2) 管理目標：

- 上述各種風險，除市場風險為外部因素所控制外，其餘均可以內部控制或作業流程予以消除，因此其管理均以將各該風險降至零為目標。
- 至於市場風險，則以嚴密的分析、建議、執行與流程，適當考量外部的整體趨勢、內部營運狀況及市場波動之實際影響，將整體部位調整到最佳化為目標。
- 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之狀況，請詳附註六(二)。

(3) 管理系統：

-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 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性質：

本集團為跨國營運之電子加工業，大部分之營業活動匯率風險來自：

- a. 非功能性外幣應收帳款、應付帳款立帳時間不同，對功能性貨幣之匯率有所差異，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因為資產、負債互抵後之金額不大，故損益金額也不大。(註：本集團在全球多國設有據點，因此產生多種不同貨幣之匯率風險，但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
- b. 功能性貨幣對報表貨幣在不同時點下之不同匯率，則將造成另一種匯率風險。
- c. 除上述損益表上的商業交易(營業活動)外，資產負債表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也會發生匯率風險。

B. 管理：

- a. 此類風險本集團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b. 至於各個功能性貨幣對合併報表之報表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則由集團財務總處統一管理。

C. 風險來源

a. 美元與新台幣：

匯兌風險主要來自於以美元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及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負債，於換算為新台幣時，產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

b. 美元與人民幣：

匯兌風險主要來自於以美元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負債，於換算為人民幣時，產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

D. 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 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12,724	30.72	\$ 15,750,881	1%	\$ 157,509
美金：人民幣	522,009	6.8632	16,036,116	1%	160,361
<u>非貨幣性項目</u>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3,506,812	30.72	107,729,26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83,808	30.72	24,078,582	1%	240,786
美金：人民幣	211,022	6.8632	6,482,596	1%	64,826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 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329,814	29.76	\$ 39,575,265	1%	\$ 395,753
美金：人民幣	560,052	6.5342	16,667,148	1%	166,671
<u>非貨幣性項目</u>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4,694,429	29.76	139,706,20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421,975	29.76	42,317,976	1%	423,180
美金：人民幣	393,504	6.5342	11,710,679	1%	117,107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713,184 及利益\$39,898。

價格風險

(A) 性質

本集團主要長期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在帳上列計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B)程度

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及備供出售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230,852 及 \$618,612。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計算之短期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但大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若短期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11,016 及 \$193,377。

(2)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暨投資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短期理財商品，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不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B. 本集團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C.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D.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23,335,285	\$ 50,733,691
0-90天	8,315,469	2,041,938
91-180天	407,623	53,203
181-270天	50,835	61,634
271-360天	31,115	1,452
361天以上	10,548	13,570
	<u>\$ 32,150,875</u>	<u>\$ 52,905,48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E. 本集團評估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風險方法如下：

- (A) 依據本集團信用標準評等對客戶之應收帳款進行分組，按不同群組採用不同之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B) 納入國發會景氣指標查詢系統及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 (C)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依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估計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如下：

	<u>群組1、2</u>	<u>群組3</u>	<u>群組4</u>	<u>合計</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u>0.03%</u>	<u>0.07%</u>	<u>0%~2.27%</u>	
帳面價值總額	<u>\$ 28,836,795</u>	<u>\$ 2,579,666</u>	<u>\$ 734,414</u>	<u>\$ 32,150,875</u>
備抵損失	<u>\$ 8,633</u>	<u>\$ 1,804</u>	<u>\$ 661</u>	<u>\$ 11,098</u>

群組 1：標普、惠譽或穆迪評級為 A 級或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為 A 級者。

群組 2：標普或惠譽評級為 BBB 級，或穆迪評級為 Baa 級或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為 B 或 C 級者。

群組 3：標普或惠譽評級為 BB+ 級及以下，或穆迪評級為 Ba1 級及以下者。

群組 4：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非 A、B、C 級者。

F.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7年度</u>
1月1日_IAS 39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u>16,843</u>
1月1日_IFRS 9	16,84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數	(5,685)
匯率影響數	(60)
12月31日	<u>\$ 11,098</u>

G.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及衍生金融負債(包含外匯換匯合約、換匯換利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至到期日之天數皆小於一年。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及海外投資基金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567,640	\$ -	\$ 567,6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權益工具	\$ 23,085,238	\$ -	\$ -	\$ 23,085,238
負債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39,992	\$ -	\$ 39,992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446	\$ -	\$ 1,4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4,415,855	\$ 57,445,392	\$ -	\$ 61,861,247
負債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47,417	\$ -	\$ 47,417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 B. 海外投資基金之公允價值係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換匯換利及外匯換利合約，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E.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

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F.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4. 因本集團持有之 Sharp Corporation 結束閉鎖期限限制，因此本集團於該事件發生當月底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二等級移轉至第一等級。

5.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3)放款及應收款

A.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B.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A)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B)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F)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G)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H)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B)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9 編製之調節如下：

IFRS9	IAS39		無活債市場債務		合計
	備供出售一權益	其他流動資產	工具		
轉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一權益	\$ 61,861,247	\$ -	\$ -	\$ -	\$ 61,861,247
轉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0,541,568	4,571,100		25,112,668

(1)於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計\$61,861,247，因本集團非以交易目的所持有，因此於初次適用 IFRS 9 時，選擇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調增\$61,861,247。

(2)於 IAS 39 分類為「無活債市場債務工具」之債務工具計\$4,571,000，因有符合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條件，且本集團持有係為收取現金流量，因此於初次適用 IFRS 9 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調增\$4,571,100。

(3)於 IAS 39 分類「其他流動資產」之保本保收益理財商品及到期日起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分別計\$13,775,019及\$6,766,549,依據IFRS9規定應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調增\$20,541,568。

(4)備抵減損自民國106年12月31日依據IAS39已發生損失模式編製轉換至民國107年1月1日依據IFRS9預期損失模式編製,請詳附註十二(二)3(2)信用風險之說明。

3.民國106年12月31日及民國106年度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 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換匯換利合約	\$ 1,446
負 債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外匯換匯合約	\$ 39,168
換匯換利合約	8,249
合計	\$ 47,417

A.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於民國106年度認列之淨損益為損失\$699,473(包括未實現評價為損失\$527,612)。

B.本集團投資衍生性工具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其信用評等均為A以上。

C.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衍生性金融商品	106年12月31日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流動項目			
換匯換利合約	TWD (sell)	1,204,000	106/09~107/03
	USD (buy)	40,000	
外匯換匯合約	TWD (sell)	6,432,294	106/09~107/04
	USD (buy)	216,126	
	TWD (sell)	8,438,526	106/09~107/03
	USD (buy)	282,000	

(1)換匯換利合約

本公司簽訂之換匯換利合約,係為滿足資金調度之所需。換匯方面,於期初、期末將兩種貨幣之本金以相同匯率互換,以降低匯率風險。換利方面,採兩幣別間之固定利率交換固定利率,以降低利率波動風險。

(2)遠期外匯合約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下列各項之匯率風險：

營業活動：進口之原物料及出口之外銷價款。

投資活動：進口之機械設備款。

理財活動：長短借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融資)。

(3)外匯換匯合約

本公司簽訂之外匯換匯合約，係為滿足資金調度之所需。於期初、期末將兩種貨幣以相同匯率互換，以降低匯率風險。

D.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6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 19,994,156
海外投資基金	297,6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1,569,491
	<u>\$ 61,861,247</u>

A. 子公司 Q-RUN HOLDINGS LIMITED 於民國 105 年 7 月、6 月及 4 月分別以美金 4,211 仟元、美金 3,367 仟元及美金 1,573 仟元出售 CHINA HARMONY NEW ENERGY AUTO HOLDING LTD.(原名：CHINA HARMONY AUTO HOLDING LTD.) 7,737 仟股、6,097 仟股及 2,426 仟股予非關係人，處分損失合計\$24,572(美金 762 仟元)。

B. 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於民國 105 年 4 月 2 日與日本上市公司 SHARP CORPORATION 簽訂投資契約，以每股日幣 88 元之價格認購 SHARP CORPORATION 新發行之普通股共 646,400,000 股，共計 12.97%之股權，總認購金額\$17,495,657(日幣 56,883,200 仟元)。上開投資已於民國 105 年 8 月 12 日完成交易。

C.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九)其他權益項下說明。

D. 本集團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金融債券-信託基金	<u>\$ 4,571,100</u>

A.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3 月及 106 年 12 月認購「粵財信託·鵬運天華集合資金信託計劃」之一般信託基金分別計人民幣 500,000 仟元及人民幣 1,000,000 仟元，該信託計劃主要用於投資「廣州廣銀南粵智能科技產業投資合夥企業」。

B. 與上開信託計劃相關之重要權利及義務如下：

a. 信託計劃存續期間分配之投資收益(涉及投資本金之收回)，優先分配予優先受益人，剩餘投資收益方分配予一般受益人；

b. 本集團為一般受益人，受益權僅次於優先受益人。

C.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因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故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D. 本集團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E. 本集團投資之對象之信用品質良好。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1)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A. 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B. 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不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2) 於民國 106 年度 12 月 31 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屬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群組1	\$ 48,900,569
群組2	437,838
群組3	1,024,465
群組4	370,819
	<u>\$ 50,733,691</u>

群組 1：標普、惠譽或穆迪評級為 A 級或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為 A 級者。

群組 2：標普或惠譽評級為 BBB 級，或穆迪評級為 Baa 級或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為 B 或 C 級者。

群組 3：標普或惠譽評級為 BB+ 級及以下，或穆迪評級為 Ba1 級及

以下者。

群組 4：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非 A、B、C 級者。

(4)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1,214,708
31-90天	827,230
91-180天	53,203
181-360天	63,086
361天以上	<u>13,570</u>
	<u>\$ 2,171,797</u>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 3C 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或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於 106 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u>106年度</u>
3C電子產品 (包括零組件等相關產品)	<u>\$ 147,815,617</u>

3. 本集團若於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u>資產負債表項目</u>	<u>107年12月31日</u>		
	<u>採IFRS 15 認列之餘額</u>	<u>採原會計政策 認列之餘額</u>	<u>會計政策改變 之影響數</u>
應收帳款淨額	\$ 16,504,913	\$ 16,441,043	\$ 63,870
其他流動負債	(321,542)	(257,672)	(63,870)

估計銷貨折讓依 IFRS15 規定認列之退款負債(表列「其他流動負債」)，於過去報導期間表達為應收帳款-備抵銷貨折讓。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二十三)及附註十二(三)、(四)。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經營項目係為機殼、散熱模組、消費性電子產品之組裝及銷售等，營運決策者按業務別經營各項事業，目前主要區分為電子產品貿易服務與機構、零配件生產及銷售。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營運部門之收入及營業淨利調整內部成本設算與費用分攤之部門損益，作為營運部門衡量績效及進行資源分配決策參考指標。

(二)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7年度		
	電子產品貿易服務	機構、零配件 生產及銷售	總計
	外部收入	\$ 93,382,273	\$ 48,441,894
內部部門收入	397,978	5,874,544	6,272,522
部門收入	\$ 93,780,251	\$ 54,316,438	\$ 148,096,689
部門損益之衡量金額	\$ 3,702,732	\$ 4,687,718	\$ 8,390,450
折舊及攤銷	\$ 13,604	\$ 1,876,584	\$ 1,890,188
利息收入	\$ 293,460	\$ 1,844,683	\$ 2,138,143
利息費用	\$ 520,655	\$ 24,761	\$ 545,416
部門總資產(註)	\$ -	\$ -	\$ -

	106年度		
	電子產品貿易服務	機構、零配件 生產及銷售	總計
	外部收入	\$ 83,954,859	\$ 63,695,247
內部部門收入	300,365	5,046,648	5,347,013
部門收入	\$ 84,255,224	\$ 68,741,895	\$ 152,997,119
部門損益之衡量金額	\$ 3,111,127	\$ 6,412,134	\$ 9,523,261
折舊及攤銷	\$ 9,735	\$ 2,302,528	\$ 2,312,263
利息收入	\$ 181,460	\$ 1,353,975	\$ 1,535,435
利息費用	\$ 235,341	\$ 32,450	\$ 267,791
部門總資產(註)	\$ -	\$ -	\$ -

註：因營運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收入合計數	\$	148,096,689	\$ 152,997,119
其他營運部門收入		233,265	165,511
銷除部門間收入	(6,272,522)	(5,347,013)
企業收入	\$	142,057,432	\$ 147,815,617
損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	\$	8,390,450	\$ 9,523,261
其他營運部門損益		760,397	445,074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	9,150,847	\$ 9,968,335

(四) 產品別之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電子產品	\$ 93,382,273	\$ 83,954,859
機構、零組件	48,441,894	63,695,247
其他	233,265	165,511
	<u>\$ 142,057,432</u>	<u>\$ 147,815,617</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中國大陸	\$ 47,434,625	\$ 10,719,420	\$ 58,524,786	\$ 8,658,253
日本	80,855,315	-	73,397,004	-
美國	4,879,435	31	5,074,021	93
台灣	1,676,443	205,991	2,069,344	225,088
其他	7,211,614	13	8,750,462	1,033
	<u>\$ 142,057,432</u>	<u>\$ 10,925,455</u>	<u>\$ 147,815,617</u>	<u>\$ 8,884,467</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占營業收入 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u>客戶名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收入</u>	<u>所佔比例</u>	<u>收入</u>	<u>所佔比例</u>
甲集團客戶	\$ 84,156,871	59%	\$ 76,731,852	52%
乙集團客戶	45,511,832	32%	59,903,037	41%
	<u>\$ 129,668,703</u>		<u>\$ 136,634,889</u>	

鴻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1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青島海源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692,714	\$ 661,353	\$ 661,353	4.35000%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3,969,488	\$ 15,877,951	註1
2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62,970	-	-	-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29,853,499	59,706,999	註2
3	Q-RUN Holdings Ltd.	煙臺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19,700	615,720	615,720	2.66513%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29,853,499	59,706,999	註2

註1：就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部分，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10%為限，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複核閱報告所示之淨值40%為限。

註2：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60%為限。

鴻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類別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點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35,348	\$ 154,544	3.05%	\$ 154,544	
鴻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79,986	21,438	0.21	21,438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127,556,349	1,239,847	1.28	1,239,847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0	17	-	17	
	群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121,036,800	1,176,478	1.22	1,176,478	
華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7,672,000	128,890	5.13	128,890	
	宏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38,452,340	450,618	2.51	450,618	
Q-RUN HOLDINGS LTD.	CHINA HARMONY AUTO HOLDING LTD. 普通股			64,640,000	19,913,406	12.14	19,913,406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SHARP CORPORATION 普通股			-	2,236,400	-	2,236,400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1G2061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341,840	-	1,341,840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1G2060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	1,341,840	-	1,341,840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1G2704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	2,236,400	-	2,236,400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1G2675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	2,236,400	-	2,236,400	
	益通財富·日增利32天			-	2,236,400	-	2,236,400	
	益通財富·日增利33天			-	2,236,400	-	2,236,400	
	益通財富·日增利34天			-	2,236,400	-	2,236,400	
富華精密電子(鶴型)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181G2528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	581,464	-	581,464	
	利多多公司181G2723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	1,568,699	-	1,568,699	
富華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1G2621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	1,120,768	-	1,120,768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粵財信託·聯運天華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65,480	-	1,565,480	
	粵財信託·聯運天華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	2,236,400	-	2,236,400	
富華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粵財信託·聯運天華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	1,565,519	-	1,565,519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註4)	關係(註4)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Q-RUN HOLDING LTD.	Q-RUN FAR EAST CORP.	註1	Q-RUN FAR EAST CORP.	子公司	1,013,973	USD 1,013,973仟元	38,100	USD 38,100仟元	-	-	-	-	1,052,073	USD1,052,073仟元
Q-RUN HOLDING LTD.	WORLD TRADE TRADING LTD.	註1	WORLD TRADE TRADING LTD.	"	-	-	38,100	USD 38,100仟元	-	-	-	-	38,100	USD 38,100仟元
Q-RUN HOLDING LTD.	FE HOLDINGS USA, INC	註1	FE HOLDINGS USA, INC	無	-	-	80,400	USD 80,400仟元	-	-	-	-	80,400	USD 80,400仟元
Q-RUN HOLDING LTD.	IDG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註1	IDG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	-	-	297,000	HKD 297,000仟元	-	-	-	-	297,000	HKD 297,000仟元
Q-RUN FAR EAST CORP.	IDG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註1	"	"	-	-	297,000	HKD 297,000仟元	-	-	-	-	297,000	HKD 297,000仟元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IDG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註1	"	"	-	-	297,000	HKD 297,000仟元	-	-	-	-	297,000	HKD 297,000仟元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	IDG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註1	"	"	-	-	297,000	HKD 297,000仟元	-	-	-	-	297,000	HKD 297,000仟元
WORLD TRADE TRADING LTD.	IDG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註1	"	"	-	-	297,000	HKD 297,000仟元	-	-	-	-	297,000	HKD 297,000仟元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全德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註1	Function Well Limited	子公司	-	-	225,291	RMB 642,993仟元	-	-	-	-	225,291	RMB 642,993仟元
富钰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全德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註1	Function Well Limited	子公司	-	-	121,310	RMB 346,227仟元	-	-	-	-	121,310	RMB 346,227仟元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贏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71515期)	註2	上海銀行	無	-	RMB 450,000仟元	-	-	-	RMB 454,242仟元	RMB 450,000仟元	RMB 4,242仟元	-	-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贏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80285期)	註2	上海銀行	"	-	-	-	RMB 280,000仟元	-	RMB 282,126仟元	RMB 280,000仟元	RMB 2,126仟元	-	-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贏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80545期)	註2	上海銀行	"	-	-	-	RMB 490,000仟元	-	RMB 493,679仟元	RMB 490,000仟元	RMB 3,679仟元	-	-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贏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80875期)	註2	上海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201,461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1,726仟元	-	-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本利豐”定向人民幣理財產品(BFDG180170)	註2	中國農業銀行	"	-	-	-	RMB 200,000仟元	-	RMB 501,727仟元	RMB 200,000仟元	RMB 1,461仟元	-	-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粵財信託·騰運天華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註3	廣東粵財信託有限公司	"	-	RMB 500,000仟元	-	-	-	RMB 164,780仟元	RMB 150,000仟元	RMB14,780仟元	-	RMB 350,000仟元
富輝鋼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人民幣“按期開放”	註2	中國銀行	"	-	RMB 65,000仟元	-	-	-	RMB 65,415仟元	RMB 65,000仟元	RMB 415仟元	-	-
富輝鋼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人民幣“按期開放”	註2	中國銀行	"	-	-	-	RMB 64,000仟元	-	RMB 64,477仟元	RMB 64,000仟元	RMB 477仟元	-	-
富輝鋼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人民幣“按期開放”	註2	中國銀行	"	-	-	-	RMB 64,000仟元	-	RMB 64,423仟元	RMB 64,000仟元	RMB 423仟元	-	-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註4)	關係(註4)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富輝銅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人民幣“按期開放”	註2	中國銀行	〃	-	-	-	RMB 64,000仟元	-	RMB 64,423仟元	RMB 64,000仟元	RMB 423仟元	-	-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利多多息至28天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60,000仟元	-	RMB 60,189仟元	RMB 60,000仟元	RMB 189仟元	-	-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利多多對公結構性存款2018年JG470期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250,000仟元	-	RMB 250,947仟元	RMB 250,000仟元	RMB 947仟元	-	-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18JG2184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250,000仟元	-	RMB 250,833仟元	RMB 250,000仟元	RMB 833仟元	-	-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18JG2466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120,000仟元	-	RMB 120,400仟元	RMB 120,000仟元	RMB 400仟元	-	-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32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300,000仟元	-	RMB 301,236仟元	RMB 300,000仟元	RMB 1,236仟元	-	-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33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100,000仟元	-	RMB 100,411仟元	RMB 100,000仟元	RMB 411仟元	-	-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32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50,000仟元	-	RMB 50,202仟元	RMB 50,000仟元	RMB 202仟元	-	-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33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100,000仟元	-	RMB 100,398仟元	RMB 100,000仟元	RMB 398仟元	-	-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33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300,000仟元	-	RMB 301,180仟元	RMB 300,000仟元	RMB 1,180仟元	-	-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18JG2528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130,000仟元	-	-	-	-	-	RMB 130,431仟元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18JG2723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350,000仟元	-	-	-	-	-	RMB 350,196仟元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40天	註2	交通銀行	〃	-	RMB 110,000仟元	-	-	-	RMB 110,579仟元	RMB 110,000仟元	RMB 579仟元	-	-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67天	註2	交通銀行	〃	-	RMB 130,000仟元	-	-	-	RMB 131,145仟元	RMB 130,000仟元	RMB 1,145仟元	-	-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40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130,000仟元	-	RMB 130,670仟元	RMB 130,000仟元	RMB 670仟元	-	-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48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35,000仟元	-	RMB 35,221仟元	RMB 35,000仟元	RMB 221仟元	-	-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90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250,000仟元	-	RMB 253,021仟元	RMB 250,000仟元	RMB 3,021仟元	-	-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90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100,000仟元	-	RMB 101,171仟元	RMB 100,000仟元	RMB 1,171仟元	-	-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90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250,000仟元	-	RMB 252,651仟元	RMB 250,000仟元	RMB 2,651仟元	-	-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JG2161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250,000仟元	-	RMB 251,172仟元	RMB 250,000仟元	RMB 1,172仟元	-	-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JG2821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250,000仟元	-	-	-	-	-	RMB 250,604仟元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義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7144SA期)	註2	上海銀行	〃	-	RMB 500,000仟元	-	-	-	RMB 502,047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2,047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35天	註2	交通銀行	〃	-	RMB 200,000仟元	-	-	-	RMB 200,786仟元	RMB 200,000仟元	RMB 786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義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7144SB期)	註2	上海銀行	〃	-	RMB 400,000仟元	-	-	-	RMB 401,637仟元	RMB 400,000仟元	RMB 1,637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義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7145SA期)	註2	上海銀行	〃	-	RMB 500,000仟元	-	-	-	RMB 501,990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1,990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義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7145SB期)	註2	上海銀行	〃	-	RMB 400,000仟元	-	-	-	RMB 401,592仟元	RMB 400,000仟元	RMB 1,592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義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8020S期)	註2	上海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1,938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1,938仟元	-	-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註4)	關係(註4)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贏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80325期)	註2	上海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2,182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2,182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贏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8049SA期)	註2	上海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2,356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2,356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贏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8049SB期)	註2	上海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2,356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2,356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贏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8061SB期)	註2	上海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2,030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2,030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贏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8061SA期)	註2	上海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2,030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2,030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贏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8068S期)	註2	上海銀行	〃	-	-	-	RMB 300,000仟元	-	RMB 302,071仟元	RMB 300,000仟元	RMB 2,071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蘊通財富·日增利35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2,182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2,182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蘊通財富·日增利36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300,000仟元	-	RMB 301,287仟元	RMB 300,000仟元	RMB 1,287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蘊通財富·日增利40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400,000仟元	-	RMB 401,907仟元	RMB 400,000仟元	RMB 1,907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蘊通財富·日增利46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2,458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2,458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蘊通財富·日增利49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2,618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2,618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蘊通財富·日增利54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2,885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2,885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蘊通財富·日增利62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3,567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3,567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蘊通財富·日增利67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3,304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3,304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專財信託·騰運天華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註3	廣東專財信託有限公司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0,000仟元	-	RMB 173,356仟元	RMB 150,000仟元	RMB23,356仟元	-	RMB 850,000仟元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金雪球-優選”2018年第08期保證收益封閉式理財產品B款	註2	興業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3,593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3,593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金雪球-優選”2018年第08期保證收益封閉式理財產品C款	註2	興業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3,593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3,593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財富班車3號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5,610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5,610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財富班車2號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3,411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3,411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贏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8074S期)	註2	上海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3,279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3,279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贏家”貨幣及債券系列(點滴成金)理財產品(WG18077S期)	註2	上海銀行	〃	-	-	-	RMB 300,000仟元	-	RMB 301,812仟元	RMB 300,000仟元	RMB 1,812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金雪球-優選”2018年第08期保證收益封閉式理財產品E款	註2	興業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5,293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5,293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金雪球-優選”2018年第08期保證收益封閉式理財產品F款	註2	興業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5,293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5,293仟元	-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JC2081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1,658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1,658仟元	-	-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註4)	關係(註4)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JG2016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400,000仟元	RMB 401,497仟元	RMB 400,000仟元	RMB 1,497仟元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JG2017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RMB 503,470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3,470仟元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JG2059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300,000仟元	RMB 301,975仟元	RMB 300,000仟元	RMB 1,975仟元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JG2424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RMB 501,794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1,794仟元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JG2435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RMB 501,742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1,742仟元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JG2425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RMB 501,874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1,874仟元		-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JG2061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	-		RMB 504,315仟元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JG2060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300,000仟元	-	-	-		RMB 302,558仟元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JG2704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300,000仟元	-	-	-		RMB 300,395仟元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公司18JG2675期人民幣對公結構性存款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300,000仟元	-	-	-		RMB 500,666仟元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32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	-		RMB 500,284仟元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33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	-		RMB 500,284仟元
鴻富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34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500,000仟元	-	-	-		RMB 500,284仟元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48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60,000仟元	RMB 60,379仟元	RMB 60,000仟元	RMB 379仟元		-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90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300,000仟元	RMB 303,513仟元	RMB 300,000仟元	RMB 3,513仟元		-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財富班車3號	註2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	-	-	-	RMB 200,000仟元	RMB 202,219仟元	RMB 200,000仟元	RMB 2,219仟元		-
南寧富寧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本利豐"定向人民幣理財產品(BFDG180013)	註2	中國農業銀行	"	-	-	-	RMB 200,000仟元	RMB 201,323仟元	RMB 200,000仟元	RMB 1,323仟元		-
南寧富寧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本利豐"定向人民幣理財產品(BFDG170475)	註2	中國農業銀行	"	-	RMB 250,000仟元	-	-	RMB 251,812仟元	RMB 250,000仟元	RMB 1,812仟元		-
全德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人民幣"按期開放"	註2	中國銀行	"	-	-	-	RMB 100,000仟元	RMB 100,395仟元	RMB 100,000仟元	RMB 395仟元		-
全德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34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100,000仟元	RMB 100,419仟元	RMB 100,000仟元	RMB 419仟元		-
全德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32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100,000仟元	RMB 100,395仟元	RMB 100,000仟元	RMB 395仟元		-
全德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32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100,000仟元	RMB 100,395仟元	RMB 100,000仟元	RMB 395仟元		-
全德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匯通財富·日增利34天	註2	交通銀行	"	-	-	-	RMB 80,000仟元	RMB 80,320仟元	RMB 80,000仟元	RMB 320仟元		-

註1：帳列科目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帳列科目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註3：帳列科目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4：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銷貨	\$ 2,286,740	2	月結90天	註	註	\$ 388,612	3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348,952	-	月結90天	註	註	106,979	1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48,541	-	月結90天	註	註	23,080	-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TC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45,309	-	月結90天	註	註	112,541	1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銷貨	30,344,085	86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1,531,115	96	註2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785,406	11	發票日90天	註	註	327,762	3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富准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39,347	1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1,856	-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銷貨	515,278	10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37,023	6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4,476,543	88	月結60天	註	註	2,211,723	93	
青島海源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銷貨	184,162	33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44,367	57	
富准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銷貨	5,111,453	87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813,097	79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銷貨	4,966,603	33	發票日90天	註	註	647,082	14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549,704	17	月結90天	註	註	1,401,047	31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銷貨	150,863	94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0,835	100		
南寧富寧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銷貨	191,530	8	發票日90天	註	註	54,799	4		
煙台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銷貨	629,446	44	發票日90天	註	註	293,851	65		
煙台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595,739	42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14,134	25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煙台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75,260	-	發票日90天	註	註	-	-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德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399,463	-	發票日90天	註	註	(2,163,732) (10)	註3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進貨	80,260,884	91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4,941,798) (72)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寧富寧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858,404	2	發票日30天	註	註	-	-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准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675,589	1	發票日90天	註1	註1	(446,545) (2)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INNOLUX CORPORATION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286,490	3	發票日60天	註	註	(14,423)	-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HARP CORPORATION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219,329	1	發票日60天	註	註	(402,447) (2)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進貨	4,983,346	18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079,014) (30)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674,569	2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0,456)	-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339,773	8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93,558) (14)		
富准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進貨	775,858	18	發票日90天	註	註	(49,675) (3)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進貨	1,887,881	13	發票日90天	註	註	(406,512) (7)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935,457	6	發票日90天	註	註	(548,523) (10)	
煙台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進貨	326,435	25	發票日90天	註	註	(28,526) (14)	

註1：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價格及授信期間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本集團銷售予上開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客戶銷售價格相近；本集團對於關係人收款期間約為30-90天。

註2：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部份上開關係人原料再購回部份成品之交易，已依經濟實質消除其原料銷貨。

註3：全億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係自107年12月1日起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此所揭露之進貨交易金額係自合併基準日開始計算。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 388,612	3.97	\$ 39,350	期後收回	\$ 219,855	\$ -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358,273	不適用	-	-	-	-
(表列其他應收款)(註1)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106,979	1.16	-	-	62,533	-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TC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12,541	2.52	38,104	-	112,541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1,531,115	1.63	5,351,028	期後收回	4,238,344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327,762	1.96	45,321	期後收回	34,287	-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37,023	1.65	1,334	期後收回	215,423	-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2,211,723	2.87	528,605	期後收回	1,814,020	-
青島海源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44,367	1.29	81,951	期後收回	144,367	-
富准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813,097	2.24	722,193	期後收回	168,863	-
富准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446,545	2.71	106,555	期後收回	42,972	-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647,082	1.75	188,672	期後收回	251,595	-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401,047	1.98	178,074	期後收回	15,685	-
煙臺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293,851	1.56	152,713	期後收回	174,669	-
煙臺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14,134	4.48	-	-	121,959	-
全德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2,163,732	0.17	585,141	期後收回	1,837,843	-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1,362,382	不適用	-	-	-	-

(表列其他應收款)(註2)

註1：係代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採購原材料之應收款項。

註2：係該被投資公司代其最終母公司採購原材料之應收款項。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 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	1	銷貨	\$ 148,541	註4	-
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寧富寧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1,858,404	~	1
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TC Technology Inc.	1	銷貨	145,309	~	-
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	應收帳款	112,541	~	-
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准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1	進貨	675,589	~	-
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煙臺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175,260	~	-
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德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註7)	1	進貨	399,463	~	-
1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3	銷貨	3,785,406	~	3
1	"	"	3	應收帳款	327,762	~	-
1	"	富准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3	銷貨	239,347	~	-
2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3	銷貨	4,476,543	~	3
2	"	"	3	應收帳款	2,211,723	~	1
3	富准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446,545	~	-
4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3	銷貨	2,549,704	~	2
4	"	"	3	應收帳款	1,401,047	~	1
5	煙臺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3	銷貨	595,739	~	-
5	"	"	3	應收帳款	114,134	~	-
6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362,382	~	1
7	全德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2,163,732	~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上開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銷貨金額及應收(付)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註4：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價格及授信期間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本集團銷售予上開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客戶銷售價格相近；本集團對於關係人收款期間約為30-90天。

註5：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其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6：有關金貸與他人情事詳附表一。

註7：全德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係自107年12月1日起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此所揭露之進貨交易金額係自合併基準日開始計算。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Q-RUN HOLDINGS LTD.	開曼群島	從事轉投資及控股事務	\$ 9,851,192	\$ 9,851,192	480,077,600	100	\$ 92,037,098	\$ 5,670,361	\$ 5,670,361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XCONN PRECISION COMPONENTS HOLDING CO., LTD.	開曼群島	從事轉投資及控股事務	492,742	492,742	135,839,643	100	15,692,164	555,721	555,721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投資事業	1,254,780	1,254,780	125,478,000	100	1,440,657	101,597	101,597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三創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事務機器設備、電器之零售及資訊軟體服務	490,322	490,322	49,032,250	20	286,222 (\$5,477) (17,062)	

註：本公司除上開FOXCONN PRECISION COMPONENTS HOLDING CO., LTD.、Q-RUN HOLDINGS LTD.及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子公司外，尚有ATKINSON HOLDINGS LTD.、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WORLD TRADE TRADING LTD.、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FTC TECHNOLOGY INC.、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KENNY INTERNATIONAL LTD.、DOUBLE WEALTH PROFITS LTD.、PRECIOUS STAR INTERNATIONAL LTD.、EASTERN STAR LIMITED.、FOREIGN TECHNOLOGY LTD.、TOPFRY INDUSTRIAL LTD.、GOLD GLORY INTERNATIONAL LTD.、NEW GLORY HOLDINGS LTD.、FTP TECHNOLOGY INC.、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富準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富豫科技(南陽)有限公司、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青島海源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富輝鋼工業(深圳)有限公司、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煙臺富準精密電子有限公司、南寧富寧精密電子有限公司、富準精密工業(瀋陽)有限公司及全德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出	收回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富輝鋼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電腦機箱組件-電子元器件及電力電子元器件	\$ 238,295	2	\$ 238,295	\$ -	\$ -	\$ 238,295	\$ 10,554	100	\$ 10,554	\$ 437,350	\$ -	
富缸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插頭及插座、電壓未超過1仟伏特者、其他載波電流線路系統用器之產銷業務	1,203,425	2	604,754	-	-	604,754	371,194	100	371,194	4,421,617	-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零件(電腦散熱器)之產銷業務	599,040	2	61,440	-	-	61,440	90,088	100	90,088	4,738,787	-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加工電機板及相關零組件；光電、電腦線之產銷業務	377,580	2	242,196	-	-	242,196	22,379	100	22,379	1,735,310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之零件及其附件及電腦機殼及其相關金屬沖壓件之產銷業務	12,595,200	2	4,285,440	-	-	4,285,440	3,543,367	100	3,543,367	39,694,878	-	
南寧富寧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零件(電腦散熱器)之產銷業務	301,056	2	-	-	-	-	270,146	100	270,146	2,558,462	-	
烟台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機箱組件-電子元器件及電力電子元器件之產銷業務	1,213,440	2	1,213,440	-	-	1,213,440	69,573	100	69,573	681,339	-	
富准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新型合金材料、精密器具、新型電子元器件，便攜式計算機及上述產品的零配件	4,537,344	2	1,526,784	-	-	1,526,784	1,234,136	100	1,234,136	6,813,175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8,172,349	\$ 21,065,380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Q-RUN HOLDINGS LTD. 或FOXCONN PRECISION COMPONENTS HOLDING CO., LTD. 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部分係依大陸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依據民國97年8月29日新修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因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自民國104年5月21日至107年5月20日止，無需設算投資限額。

註4：本公司經由大陸地區投資事業之再轉投資被投資公司青島海源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富準精密工業(瀋陽)有限公司、富豫科技(南陽)有限公司及全億大科技(佛山)有限公司無須向投審會核准。

CJ04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80039 號

會員姓名：(1) 徐 聖 忠
(2) 吳 漢 期

1080039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二九一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〇三九三二五三三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三四七七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二三七〇七八〇一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三七四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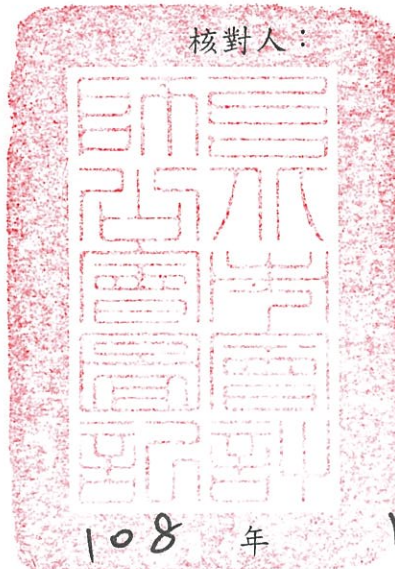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徐 聖 忠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吳 漢 期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 月 9 日

